



兴安 主编

女性的狂欢

法律出版社

I247.7
138

最新中国女性小说

女性的狂欢

兴 安 主编

法 律 出 版 社

DP99/14

女性的狂欢

兴 安主编

出版·发行/法律出版社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十一印务厂印刷

排版/泰能照排中心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5.5 字数/414 千

版本/1996年1月第1版 199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6,000

社址/北京市广外六里桥北里甲1号(100073)

电话/3266781 3266796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号:ISBN 7-5036-1585-0/I·115

定价:18.5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九十年代：中国女性主义 小说的狂欢节

——代前言

兴 安

进入九十年代以来，中国的“女性小说”创作走向了历史性的繁荣时期。这不仅表现在女性写作者在数量上的剧烈增殖和艺术品味的成熟与多样化，更重要的是她们通过写作本身，对传统的以男性为中心的价值观念和思维定式所进行的拒绝和挑战。她们正在并且已经以自己的独特的女性话语和性别姿态，在男性小说占统治地位的中国文坛构筑起自己幻想但却坚实的女性主义的堡垒。

在传统的西方文化历史中，作家（本文作者）一直是父亲、祖先和神的同义词，作家手中的笔甚至是男性的隐寓。他们从生理学的角度武断地认为，女性对于文学只能是被动者、被描述者和消费者。“文学不是妇女生活中的事情，它也不可能成为她们生活中的事情”。（罗伯特·骚塞）因此，在十九世纪中期，当英国的勃朗特姐妹相继发表著名的长篇小说《简爱》和《呼啸山庄》时，很多批评家都自作聪明地认定，两位作者是男性。这足以说明女性作家在以往的世界文学发展历史当中的不平等地位。

到了本世纪，一些西方著名的女性作家开始自觉地从理论上反思和批判西方文学中这种所谓“以男性为主角”的写作传统。他们相继出版了《自己的房间》（吴尔芙），《第二性》（波伏瓦），《性政治》（米莱特）等被认为是“女性主义文学理论”（注：也有人将女

性主义译成女权主义) 的经典的作品。到了六七十年代,《文学女人》(爱伦·摩厄斯)、《她们自己的文学》(爱莲·肖沃尔特) 和《阁楼里的疯女人》(桑德拉·吉尔伯特, 苏珊·古巴尔) 这三部论著的出版和传播, 使女性主义文学理论真正成为二十世纪世界文学发展中的重要思潮之一。

那么, 什么是女性主义文学理论呢? 女性主义文学理论就是试图把女性文学的创作和阅读当做女性自我精神拯救的一种途径, 它不满足于从“自然属性”的观点来区分女性与男性的不同, 而是要从社会与政治的广阔的视野中考察和研究女性作家的个体或群体的文学行为。正如英国当代女性主义文学理论家玛丽·伊格尔顿所说: “我旨在了解女作家们的自我意识是如何在文学中从一个特殊的位置和跨度来表达自己, 发展变化以及可能走向何处, 而不是想窥探一种天生的性别姿态。”(见《女权主义文学理论》湖南文艺出版社1989年版)

但是, 女性主义文学理论在中国大陆似乎不如其它西方的文学理论那样, 一经介绍就引起广泛的影响。所以, 有人认为女性主义文学是由争取妇女解放的政治斗争激发起来的, 而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已不再象资产阶级社会那样欺压妇女, 更没有对女性作家的歧视。因此中国不需要女性主义, 更不存在女性主义文学。这其实是将女性主义与妇女解放运动混为一谈, 或者说是将女性主义文学与妇女文学混为一谈。所谓妇女文学, 我以为它仅仅是由妇女创作的以妇女为题材的作品, 虽然它也表现了妇女的某种命运感和性别特点, 但是它从主体上还是依附或认同于以男性为主流的传统的文学范畴, 这与女性主义文学是有很大区别的。因为女性主义文学不是一种创作手法, 而是女性作家对社会对自身的一种独立的审美方式和创造力量。从这个意义上说, 中国当代女性主义文学产生于本世纪的八十年代, 比如: 张洁的《方舟》, 张辛欣的《在同一地平线上》以及王安忆, 铁凝的某些小说是这一时期的代表作品。到了九十年代, 一大批年轻的女性作家崛起, 比如: 林白、陈染、方方、池

莉、张欣、赵玫、虹影、海男、徐坤等，她们与王安忆、铁凝、张洁等作家一道组成了中国当代文学的女性作家的新的群体，她们的作品也标志了中国女性主义文学的兴起和成熟。这一时期的代表作品有王安忆的《香港的情与爱》、《叔叔的故事》，铁凝的《对面》、《玫瑰门》，林白的《一个人的战争》、《同心爱者不能分手》、《致命的飞翔》、《守望空心岁月》，陈染的《无处告别》、《与假想心爱者在禁中守望》，徐小斌的《迷幻花园》，海男的《我的情人们》等。这些作品从根本上摒弃了传统小说中女性在社会、家庭、情爱等方面“殉道者”的形象，开始自觉地从心理、情感和性的角度探索女性自身的独立的存在价值，不以“人们通常的准则和标准来判断自身价值，不以获得多少男人的爱作为自信心的基础。”（见陈染的《超性别意识与我的创作》），进而有的作家主张超性别意识的创作，即所谓超越男女二性对立的观念，创作“两性同体”的叙述话语，以至提出“异性爱霸权地位终将崩溃，从废墟上将升起超性别意识”的极端性言论。

王安忆的《香港的情与爱》和铁凝的《对面》是近年女性小说的令人瞩目的收获。前者以香港为参照，探讨了现代大都市中一对没有任何契约关系的男女的情感故事，后者则尝试以男性的视角，描写一个“窥视者”的形象。前者似乎是对建立新型的两性关系的一种社会学的预测，后者则通过叙述者或叙述聚焦的性别转换（以往女性作家的作品几乎都是以女性为聚焦），达到对女性自身处境的更准确更深刻的认识和理解。

林白和陈染是两位极为奇特的女性作家，她们表面上淡化了常规小说所追求的社会化意向，沉湎于自身的真实/虚幻的经验/体验之中，而实际上她们却通过这种所谓“自我书写”状态的纯感觉化的本文，表达她们对父权制社会的道德秩序与价值体系的漠视和背叛。我敢说新时期以来，没有人能象《一个人的战争》和《同心爱者不能分手》那样真实而又大胆地展露一个女性生理和心理的成长的隐秘，也没有人象《无处告别》那样坦率而又狂妄地揭示女性自

身的欲望和想象。（当然，海男可能是个例外，她的试图“让上帝动情于我”的长篇小说《我的情人们》因真实地记录作家与多个男人的性爱关系而被某些人视为“无耻”。）林白有一段精彩的格言式的话语，可以为她们的写作/生存的方式/意义提供一个美丽而动人的注解，她说：“写作是一种飞翔，做梦是一种飞翔，看电影（或戏剧）是一种飞翔，吸大麻是一种飞翔，做爱是一种飞翔，不守纪律是一种飞翔，超越道德是一种飞翔，死亡是一种飞翔。它们全都是些黑暗的通道，黑而深，我们侧身进入其中，把世界留在另一边。”

徐坤、胡晓梦、姜丰等是更新一代女性作家的代表，她们中有的人甚至是七十年代出生的。这批作家是以一种更新的价值观和生存态度来感受和认识写作/生存的，这一点可以从她们小说的题目中感觉到。比如徐坤的《先锋》、《白话》、《遭遇爱情》，胡晓梦的《我只是逗你玩》、《逛来逛去》，姜丰的《爱情错觉》等。在她们笔下，“先锋”已不先锋，“爱情”是“遭遇”，是“错觉”，是“逗你玩”，王蒙在谈到此类小说时曾说：“（生活）不再是正剧也不是悲剧，不再是讽刺型的喜剧。只剩下了调侃，彼此彼此，无悲无喜。”（见《读书》1995年第4期《后的以后是小说》）在这样的生存状态中，她们既在生活之中，又在生活之外，她们似乎不需要反抗什么，也不需要构筑什么，有的只是游戏和解构，就如同她们非职业化的写作行为。正象徐坤所说：“过往的一切早已被记载进我们祖先的历史里了，新的一页历史便在我们每天每日的生存中逐步展开续写着。披阅检视过多卷长轴的大悲大恸之后，便有了大彻大悟的无妄人生。假如无法以理性去与媚俗相对峙，那么何妨换个方式，抛几句佞语在它脚下，快意地将其根基消解。然后，御风西行，无论是向灵境飞升，抑或是向魔域陷落，都会从容不迫，心止如水。”（见《先锋》北岳出版社1995年版）这可能就是新一代女性作家的某些重要的特征，这些特征使本来就成就卓著的九十年代女性主义小说更加活跃更加丰厚，形成了异彩纷呈的多样化的创作景观，因此，想在这么一本本书中集中和总括所有九十年代的女性主义小说创作是不可能

的，它最多只能算是一次展示，或者说是一次女性主义小说的狂欢。

最后，我感谢法律出版社，是他们帮助和促成了这本书的出版。

1995年8月写于北京

目 录

对面

三言两语“谈情说爱” 铁凝 1

香港的情与爱

男人和女人，女人和城市 王安忆 38

同心爱者不能分手

本世纪最后一位浪漫主义者 林白 112

完成

遗憾 戴厚英 141

纸婚年

随意，随缘 方方 148

爱又如何

难以说清的爱 张欣 158

与假想心爱者在禁中守望

我是个平和的怀疑主义者 陈染 207

无调性短歌

我首先是个女人 赵玫 227

瑞云

不写爱情 范小青 245

迷幻花园

出错的纸牌 徐小斌 259

爱情故事

这古老的故事地久天长 迟子建 289

疯狂的石榴树

爱情与婚姻的任何一种存在方式都是 极易消失的	海男	296
我只是逗你玩		
爱情和婚姻实在很难相容	胡晓梦	331
爱情错觉		
关于爱情	姜丰	354
纽约尖锐		
关于女人	陈燕妮	391
今冬没有雪		
爱是人心目中的春天	雪瑞	404
岔路上消失的女人		
爱和不爱的原则	虹影	451
送你一程		
爱情小语	千华	463

对 面

铁 凝

三言两语 “谈情说爱”

1. 爱情就是两个人在一块儿说一大堆废话也不觉得累。
2. 只要真爱过，就用不着后悔；没有真爱过，才是男人和女人的悲剧。
3. 作好了失望的准备才能对婚姻产生希望。
4. 倘若家庭总在心里，你走到哪里把它也带到哪里，你的婚姻就可能是美满的。
5. 母亲的伟大就在于：当世界不断被污染时，她们能为这世界不断生产纯洁无瑕的婴儿。因此我怎能不赞美爱情和生命！

我从北门市搬到南门市，多半是为了逃离肖禾的追逐。

我第一次接触的女人便是肖禾，那时我们念高三，肖禾被我们男生称作“洋马”。她那高大蓬勃的身材和手臂上浓密的金色汗毛，以及微微上翘的圆屁股，使很多人想入非非。加上她那个既天真幼稚、又欠庄重的坏毛病——吮大拇指，更使校园里的气氛时不时地显出焦躁和压抑。

我与肖禾是邻居，她家住在我家的楼上。高考之后等待录取通知的一个下午，她打电话叫我上楼，说要让我看一样东西。我上楼按了她家的门铃，她吮着大拇指给我开了门。那个长期被唾液浸淹

着的大拇指离我很近，味儿很酸，很膻，使我心中突然像多了点儿累赘，虽然我也同许多男生一样，为她做过一些想入非非的梦。

她请我坐下，从桌上的铅笔盒里取出一张纸条塞给我说：“你自己看吧。”说完就进了厨房，就像有意给我腾出看纸条的时间。我打开纸条，上面写着“肖禾我想和你性交”。以我当时不满十九岁的年龄，很为这几个字感到羞惭，感到震惊，感到太阳穴嘣嘣乱跳，还感到一种欲望的不可扼制。虽然这纸条不是出自我的手，却直白地表述了我意识的深处。虽然肖禾大拇指上的气味儿破坏了我对她的整体感受，此刻我却急迫地想再细看看整个的肖禾。她从厨房里出来了，神情有点犹豫不定，两眼却坚定地望着我。她挨着我坐下，默不作声地低着头，好像那小纸条使她蒙受了天大的耻辱，只有我才能帮她抹去这耻辱。或者干脆那小纸条就是我写的，而她甘愿为我照纸条上所写的去做——和我做。她说此刻她爸她妈不在家。见我没反应，她又强调了一遍她爸她妈不在家。这之前我与肖禾甚至连朋友也说不上，可是突然间她把我弄得必须得为她做点什么。在这里我用“为她”一词好使我显出和她在意识上的区别，实际真要做起来，我也是为我——虽然看上去我像个无辜者。

她又说了一遍她爸和她妈不在家。果然，我的精神和欲望被这暗示抖擞起来，一套只有我和肖禾的房子和一张只有我们俩看过的纸条使一切都不在话下，房间骤然变得窄小了，我似乎顶天立地，浑身说不出的憋闷，下巴一个劲儿哆嗦。我伸手试着去摸她的脸颊，她闪开我，站起来领我走进她的房间，然后我们在她那张整洁的小床上做了我们想做的。对于事情的全过程我一直缺乏细节的记忆，尽管细节肯定存在。我完全不记得那天她穿的衣服，也不记得她是怎样在我面前把自己脱光（或者没脱光）。我只记得我怀着战胜了所有男生的得意，怀着邪恶的激动匍匐在一堆白花花的物体之上忙活了一阵。我手忙脚乱却装作充满活力；我害羞腼腆却装作见过世面的大男人。因为要装见过世面的大男人，一直沉默不语的我还忽然脱口而出地说了一声“亲爱的”。在我的间接经验里，这三个字似乎是

文明的做爱必不可少的内容之一，这初次对它的脱口而出使我对自己的恼恨万分，因为它是那样地做作，那样地口是心非。这装腔作势的摹仿是那样拙劣，我盼望肖禾根本就没有听见。但是她听见了。

我的“亲爱的”使肖禾那闭着的双眼睁了开来（当她睁开眼时我才发觉她一直闭着眼），她伸出双臂搂住我的脖子，被男生们向往过的那些汗毛蹭着我汗津津的脸，使我心中升起一股无名火，因为我觉得她这么搂我也是一种摹仿。我们摹仿着又在心中揭穿着彼此的摹仿行为（至少我是这样），直到像两个陌生人一样分开。我们快速穿好衣服，闹了别扭似的谁也不看谁。又愣了一会儿，我离开肖禾回到自己家。一连几天，我们碰面时不说一句话，仇人一般。我初次领体会到做这事不仅可以紧密地结合男人和女人，更可以残酷地分离男人和女人。我为我这初次的领会感到一种无处诉说的委屈：我不曾与谁做爱，我只是在猝不及防的机会到来时“做事”。

很久之后我偶然地读过一段“荆轲刺秦王”的野史，其中写到燕太子丹为了笼络荆轲使之为其效力，绞尽了脑汁。比如荆轲骑千里马游玩归来，偶然提及千里马的肝分外鲜嫩，燕太子丹马上叫人杀马取肝，烹调成菜肴给荆轲；又比如荆轲夸赞一位给他斟酒的宫女手长得好看，燕太子丹立即叫人砍掉宫女双手，放在铜盘中献给荆轲。这使我想起了我在肖禾家度过的那个下午，那个白花花的身体与肖禾本人并无关系，那只是一堆纯物质的皮肉，好比宫女那双放在铜盘里的手。那双美丽的玉手倘若不复长在宫女身上，它便只能具有标本的意义。当我们用自己最初的全部柔情，用自己最敏感、最脆弱的心灵，小心翼翼地注视着我们一无所知的神秘的少女，以无限朦胧而又丰富的想象编织我们与她们之间的故事时，这少女突然直截了当地脱去衣裙朝我们逼来，爱和柔情便逃遁了，剩下的只有明白的欲望和粗鲁。更何况，我对肖禾从来就不曾生发“脆弱的柔情”，事后我甚至怀疑那张小纸条是她自己写的，她假借别人之口说出了她想要我做的，我则利用了这“假借”。我的虚荣我的好奇我满脑瓜的胡思乱想和这“假借”纠缠在一起，助我完成了这初次的

毫无意思的体验。为此我憎恨肖禾，她的手段使我略过了也丧失了我应该体味和享受的一切：细致的顾盼，美妙的暗示，彼此相见时那心花怒放的情绪，甚至平淡无奇的琐碎对话。

后来我等到了大学录取通知去了北京，肖禾没有等到。四年之后我大学毕业又回到北门市，肖禾早在北门市一所大学的实验室找到了工作。我们仍然是邻居，在校园里肖禾仍然被人想入非非，其中有涉世未深的学生，也有稍具阅历的教师。有一次她坦率地告诉我，她已经和几个男人有过交往，他们使她体味了这件事情的快乐，也使她学会了如何快乐。她却因此而更加想念我。她要弥补从前我们那苦涩而又尴尬的经历，她要像个真正的女人那样把我应得的一切给我。每次见面谈话，我们都是先绕着这个主题，可结果还是归到这个主题之下。说这话时她已不像当年那么拘谨、生硬、却仍然吮着大拇指，有一瞬间我觉得她像个淫荡的白痴。白痴并不是不能激起人的欲望，有时候在街角垃圾桶旁坐着的女乞丐、女傻子会莫名其妙地引起男人理直气壮的冲动，使我相信人有时候会有一种自然的企盼淋漓尽致地亵渎自己的妄想。

肖禾并不是乞丐、傻子，她所以又激发起我的兴致，正因为她声称她和除我之外的一些人干过，而他们给了她快乐。这使我恨不得立刻将她按倒在地立刻讨伐她，以证实我的出色。此时我的状态好比两个为了吉尼斯纪录而比赛喝啤酒的人，起决定作用的并非他们对啤酒的爱，而是战胜对方的渴望。肖禾就是啤酒，我必得通过这啤酒来挽回从前的手忙脚乱，从前的羞涩腼腆，从前那一声虚假做作之至的“亲爱的”。

我们重复了那个下午的事情。事后肖禾夸奖了我，她甚至激动得哭起来，任鼻涕眼泪乱七八糟地往下流。她说她相信这几年我肯定也有过女伴，但她不在乎，她要用跟我结婚来证实她的不在乎——这时仿佛我又成了那比赛中的啤酒。

我还不想结婚，尤其不想同肖禾结婚。她的坦率能勾起我的性欲，她的坦率也使我比任何时候都更加明确了：我不要这个女人。

这个女人却打定主意要跟我，到处散布我和她睡觉。她想用睡觉来证明我和她关系的严重性、深刻性。有时你确实觉得性行为和睡觉有所区别，人世间大部分性行为是达不到睡觉的深度的。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真正心甘情愿、坦然无忌地睡在一起（这里的睡没有性的意味）是不容易的，这很可能是人类最难的几件事情之一。肖禾把它看得过于轻易，她轻易就想用睡觉的舆论来迫我就范。在那些日子里我成了厚颜无耻的不负责任的诱骗女性的公子哥，我的父母也多次规劝我要认真地对待生活。我无法向世人表明我的认真，倘若我说，除了肖禾我还和好几个女人“睡过”，但我并没有通过这些“睡”找到爱情，因此我还在继续寻找，而这正是我的认真之处，他们肯定会大骂我下流。

说到对待生活的认真，我母亲可说是个典范。她在规劝我娶肖禾时，除去列举肖禾的诸多优点，还指出肖禾的人中长得又深又长，说这种女人生育能力强并且头胎多半是儿子。这话的含义虽不再是中国民间的“多子多福”论，起码也是暗示我，肖禾女人特征之出众吧。我立刻想起“洋马”那个外号，而我的母亲则是牲口市上的行家。

很长一段时间，我被肖禾忽而软忽而硬、忽而悲戚万状忽而强悍野蛮的行径包围着，我甚至惧怕听到楼上她家传来的脚步声，不管那是谁的脚步都使我一律地想起马蹄嘚嘚，这“马蹄”还使我开始厌恶我生活的这座城市。

人是可以因了厌恶存在于这城市中的一个人，继而厌恶整座城市的。我已无法容忍北门市，我花费了两年的努力，才从北门搬到南门。

南门市被很多人看作单调、乏味，甚至连自己的口音都未形成的城市。她的历史短暂，不像其他城市那样，总能从犄角旮旯找出点历史的痕迹：一块石碑啦，一间小庙啦，几处名人的公馆啦……便值得骄傲了。倘若基建时再挖出几个坛子罐子，一座城市就更加非比寻常。南门没有这些，基建挖坑时连块古瓷片也没见过。但这

并没有妨碍南门市成为一个大城市。她没有阅历，也就没有包袱；她拿不出值得子孙后代骄傲的古董，也就不那么任性。不那么任性，才使南门市能够更快、更少麻烦地接纳新事情：房地产、高科技开发、三资企业、股票市场接踵出现，乃至聘请外国专家规划市容，街上连自动售货机也有了。而大批外地、外省人的流入，终于使南门市有了自己口音的雏形。这是一种以原装南门口音为基础、杂以京津味道的“普通话”。所谓原装的南门口音，实际是一百年前这块土地上种棉者的乡音，那时南门尚是几十户人家的小村。那乡音有点生硬有点愣，但对话极为简练，有着直出直入的风范。比如有骑车者在街上撞了人，警察过来干预。

警察问：“为什么撞人？”

南门人答：“莫（没）铃儿（指车）！”

警察又问：“为什么不安铃儿？”

南门人答：“莫（没）空儿！”

九十年代的南门口音里，“莫”已经进化成了“没”，这种对普通话的质朴向往和顽强靠拢还使南门人养就了较为厚道的待人习性。他们不排斥外人，因为实际上南门是个被外人占领的城市。它无法引人怀旧，却能诱人寻找机会。我常常以为在一个充满怀旧意蕴的古老城市，机会终究不会太多。特别像我这样一个揣着狼狈的麻烦从故里逃脱的人，更是愿意在一个彼此纠缠不深的环境里寻找我的一切可能。目前我在一个被称作设计院的大单位工作。

我为之服务的这家设计院是个颇具规模且保密性很强的单位。据老同事们讲，过去各科室、各车间之间都不了解彼此的任务，外人进院办事，要自带档案。由于它的规模和性质，使它地处南门市的最边缘，与效区的乡村土地接壤。它仿佛是被南门市抛掷出去的一个庞然大物，又仿佛是南门市继续向外扩张自己的一个急先锋。连接南门市与这“急先锋”的，是每隔二十五分钟开来一辆的公共汽车。汽车把粉末儿一样干细的黄土带进市区，又从那里载回一些大院里我已熟悉的面孔。除非特殊需要，我难得乘公共汽车去浏览一

次市区，因为这设计院好比一座微型小城，吃、穿、用、玩的设施基本齐备，它无时不在告诉我这儿就是我需要的一切，何必要用乘公共汽车来证实你在南门市的存在呢。我只乘公共汽车去过一次市中心的大仑酒店，一位大学同学发了财，路过南门市在那儿请我吃饭。

这同学是倒腾电脑发起来的，身边伴着一位女郎。女郎脸上涂抹着疲惫的脂粉，脖子上争先恐后地绕着好几圈金项链。我以为这是他的太太，他却大大方方地告诉我说不是，但比太太更亲密。女郎大腿压着二腿直乐，两条腿神经质地抖个没完。这同学问我是不是已经给什么人做了丈夫，我说没有，他说这就对了——不过就算当了丈夫也用不着怕谁。什么叫丈夫？丈夫丈夫就是一丈之内是你的夫，一丈之外立即作废。那天我们吃了不少也喝了不少，彼此又说了些哥儿们义气之类的废话，一瞬间我感到我自己挺没意思。

当我从酒店乘车归来，当汽车驶出市区我在车上遥望着矗立在原野上的设计院那白色的楼群，它就像行走在平静海面上的一艘巨轮，衬托着它的似乎将永远是风平浪静。

我打算就在这“巨轮”上从容、自在地活上一阵，而且我已经在这里发现了几个有些姿色的女性，比如设计院幼儿园的一个阿姨——后来我知道她叫林林。这是个黑眉毛白脸的小个子姑娘，在人前装得文文雅雅，领着孩子们在甬路上散步时，走到僻静处就伸手到白大褂兜里摸零食吃。或许正是这个摸零食吃的动作吸引了我，使我有时候很想把她拥在怀里，像喂孩子一样喂她吃点什么。这个俗不可耐的想象总鼓动着我寻找机会接近林林，比如算好时间故意在她带孩子散步时走过来。那时我装得步履匆匆，“匆匆”到简直就像没看见身旁有一队孩子和一个漂亮姑娘。有一次当我一无所获地白白穿过了林林的队伍，在我身后却突然爆发出孩子们齐声的招呼：“叔——叔——好！”我无比激动地回头看林林，她正低头弯腰给一个孩子擦鼻涕。她装作对一切浑然不知，那仅仅是装作，我怀着百分之百的把握想。果然，当她以为我已远去时就慢慢抬起头来，我